

楚自然资源矿示〔2021〕2号楚雄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楚雄市东华镇上丫利石场

采矿权挂牌出让成交结果公示

楚自然资源矿示〔2021〕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探矿权采矿权招标拍卖挂牌管理办法（试行）》、《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探矿权、采矿权出让转让交易活动的通知》（云国土资〔2008〕400号）、《矿业权交易规则》（国土资规〔2017〕7号）和《国土资源部关于完善矿产资源开采审批登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土资规〔2017〕16号）相关规定，经楚雄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受楚雄市自然资源局的委托，楚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公开挂牌出让楚雄市东华镇上丫利石场采矿权，现将挂牌出让成交结果公示如下：

一、成交时间、地点

时间：2021年11月19日16时

地点：楚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成交采矿权基本情况

序号	位置	采矿权名称	拐点范围坐标 (CGCS2000 坐标系)			出让矿区 (扩大) 面积 (km ²)	开采标高 (米)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开采矿种	出让采矿权年限 (年)	资源储量 (万吨)	出让起始价 (万元)	竞得人	成交价 (万元)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1	楚雄市东华镇朵基村委会上丫利村	楚雄市东华镇上丫利石场	矿 1	2765925.46	34449295.50	0.1312	2030-1900	50	建筑用砂岩	10	2334.51	755.02	楚雄市嘉正建材有限公司 (91532301MA6QHYN278)	755.12
			矿 2	2765872.46	34449392.50									
			矿 3	2765707.46	34449545.52									
			矿 4	2765521.48	34449537.23									
			矿 5	2765333.15	34449374.65									
			矿 6	2765524.95	34449260.15									
			矿 7	2765615.99	34449103.27									
			矿 8	2765727.46	34449248.50									

三、采矿权出让收益缴纳时间、方式

签订《楚雄市采矿权出让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缴纳第一期采矿权出让收益 300 万元（竞买保证金转为第一期采矿权出让收益），剩余的采矿权出让收益在约定时限内按约定方式缴纳。

四、申请办理采矿登记的时限

登记管理机关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40 日内，作出准予登记或者不予登记的决定，并通知采矿权申请人。

五、公示时间： 2021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7 日

六、对公示内容提出异议的方式及途径

本公告未尽事宜以挂牌文件、采矿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为准，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实名书面材料形式送达楚雄市自然资源局。凡匿名、超出期限提出异议的不予受理。

本公告在自然资源部网站、楚雄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同时发布。

楚雄市自然资源局

2021 年 11 月 22 日